

Bohbot & Associates

Canadian Immigration and Citizenship Lawyers

1434, Ste-Catherine West, suite 200
Montreal (Quebec) H3G 1R4
Canada

Tel. : (514) 392-0055

Fax : (514) 392-0008

Internet : www.visionimmigration.com

E-Mail : canada@visionimmigration.com

中译文仅供参考

授权书 / 投资移民

1. 本人, _____, 兹授权“BOHBOT & ASSOCIATES”代表我处理关于加拿大投资移民申请的一切相关事宜。
2. 本授权书包括以下内容:
 - a. 准备有关我移民申请的所有文件;
 - b. 向魁北克或加拿大移民局递交文件。
 - c. 向加拿大大使馆递交文件。
3. 我同意在如下阶段支付美元 (US\$) _____
 - a. 开档案时支付总数的 50 %;
 - b. 得到魁北克甄别证后, 支付剩余的 50 %。
4. 上述费用不包括我和我的家庭成员需要向加拿大与魁北克政府缴纳的费用。
5. 我声明, 在我的移民申请中的所有信息都是真实的, 并且我将把我目前的工作经历和资产保持到移民面试之日。

我保证在三十 (30) 天内寄出加拿大大使馆和魁北克办事处要求的相关文件和费用。

除非征得“BOHBOT & ASSOCIATES”书面同意, 我不会拖延移民面试。

我会将所有加拿大大使馆和魁北克办事处与我的联系告知“BOHBOT & ASSOCIATE”, 并且按照“BOHBOT & ASSOCIATES”的建议作出回复。如果我的申请遭到不拒绝, 我将按照“BOHBOT & ASSOCIATES”的指示履行法律程序。

我声明, 我将委托协议指定的经纪人。如果我更改经纪人, “BOHBOT & ASSOCIATE”将有权向我追加两万美元 (US\$20,000) 的费用
6. 如果我遵守了上述所有规定, 但是没有得到魁北克甄别证, “BOHBOT & ASSOCIATES”将立即返还我向其支付的一切费用。

如果我以任何理由改变申请、没有遵守本<授权书>, 或本人及任何家庭成员因健康因涉及犯罪问题被拒, “BOHBOT & ASSOCIATES”不必给我退款。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

申请人:

BOHBOT & ASSOCIATES